雲笈七籤/120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雲笈七籤

◀上一卷

卷一百二十　靈驗部四

下一卷▶

道教靈驗記

處州青田縣清溪觀古鐘自歸驗

處州青田縣清溪觀，古有銅鐘，因袁晁亂，後失其所在，有墨書「青田」字，人或記焉。其後溫州島嶼山下水中，舟人時聞鐘聲，幽咽不遠。一旦，有人忽見水中一物，如半鐘之形，側露水上，蕩槳視之，既近即覆矣。露其一半，認其模範之跡、蒲牢之形，乃鐘也。以物觸之，沉於水中矣。與人語其異，好事者乘舟看之，天氣晴霽，亦時一見。州寺僧結彩舫，具幡花，致齋迎之，或經宿水上道場，禮懺而請，或得見之，尋又沉去。道門亦備幡花、舟舫、香火迎之，見而不得。清溪道士，時亦在迎鐘眾中，稽首祝之曰：此州觀寺皆自有鐘，唯清溪觀無鐘多年，極是闕事。遠地不辦香花，丹心而已。鐘若有靈，願溯流自往。某旬日，即歸於觀前溪中奉候。眾聞其說，皆笑之。十餘日，道士歸青田，鐘已在觀前潭中矣。焚香迎之，泛泛就岸，重千餘斤，數人挽拽懸掛，若百許斤耳。日後時亦飛去，旬日卻回，今以大鎖系之，不復去矣。其上墨書「青田」字，久在水中，宛然不滅。井邑老人詳認其字，乃觀中舊鐘也。

青城山宗玄觀銅鐘不能損驗

青城山宗玄觀古跡銅鐘，三千餘斤，隱花文，飛仙幢節之狀，工甚精好。劉闢據成都，取管內銅像大鐘，鑄兵器及錢。此鐘差縣人挽拽下山，磨其上隱起花文欲盡，頻以巨石捶擊，終不能損。拽至江幹，將入竹筏，力敵萬斤，竟亦不動。縣狀申闢，闢異之，令送山中。三二十人牽送上山，才若一二百斤耳。既復懸掛，時或擊之，立致雲雨，至今見在。

溫江縣太平觀鑄鐘道士得道驗

溫江縣太平觀，有任尊師者，於市中，每日戶乞一錢，鑄鐘萬斤，數年鐘成，尊師年已八十餘矣。作大齋表贊，扣鐘數百下，辭決而去，即大歷年中也。其後劉潼僕射擁旄西川，觀寺鐘上，皆鐫刻莽羅尼咒。至是任尊師復歸，領巧工，於咒邊刻云：觀家銅鐘，不合妄刻佛咒。別立誓詞數句。而人見任狀貌益少，壯於當時，信是得道者。

眉州故彭山市觀大鐘傷寺匠驗

眉州故彭山市觀，有大鐘重千斤。觀去州二十餘里，每扣鐘之時，聲應州郭。頃年，僧輩誑陳文狀，雲觀無道士，鐘在草中，當用運之。時官無正理，遂移於州寺。懸掛上鐘之時，折匠人之足，人以為靈驗。寺當州門，扣擊之聲，不聞州內。群僧別鑄大鐘，此鐘不還本觀，賣與嘉州寺中。下樓之時，傷其二匠，斷足折腰。入船出岸，皆有傷損。聾俗不以為靈驗，至今流俗未還，良可惜也。

浴爰赤木古鐘水洗瘡驗〈（古鐘驗附）〉

爰赤木古鐘，開元中所進。雲赤木莊在玉山之下，時聞地中隱隱然有鐘聲，尋求莫能致。一旦赤木患瘡疾且甚，醫不能祛，夢一青童曰：得浴鐘水洗之即愈。赤木就近觀寺中，以水洗鐘，用器盛之，歸以洗瘡，微加痛劇。乃令人於常聞鐘聲處聽之，果聞鐘在地下，掘數尺而得形，上有坐師子為鼻，鼻下平闊，其頂圓大，圍三尺餘，六七寸頓小，如腰鼓形，向下復大。奇文隱鏤，萬狀千名，迨非鎔範所作。既得，以水浴去泥土，取其水洗瘡，即日痊愈。夜有光影，時或自鳴，為鄰里所異，不敢藏隱，奉表進焉。敕賜景龍觀。黃巢前，此鐘猶在。

寶應中，盩厔縣居人耕地，亦得古鐘百餘斤。上有伏虎形為鼻，自鼻以下頓大，數寸而

小殺之，如是再殺三成，共高一尺八九寸，遍身天花雲葉，工用殊妙，比赤木所得圓厚而重。既得，夜夜有光，或飛於空中，聲韻清越。亦表上進，詔送玄真觀。久之，取留內殿。

渝州南平縣道昌觀古鐘奇巧驗

渝州南平縣道昌觀，有古鐘焉。以二獅子，對立捧花座，蛟螭為鼻，蛟尾分繞獅之足，盤於鐘上。鐘形再殺三成，如盞屋古鐘之狀，於其殺處，細花文五條。當中一條，黃色明淨，累累若珠貫焉；次珠條之外，作花片之狀，屈曲相縈；又外一重，雲葉纏繞。蹤跡奇巧，工甚周細，若非人工。此外周身有花，不可細記。云是湘東王送與隱居陶貞白。近因亂離，鐘已遺失。

黔南鹽井古鐘多年無毀蝕驗

黔南鹽井中，因摧損修築，得一古鐘。長三四尺，中細而實，如腰鼓瓦腔之狀，兩頭圓厚，扣之皆有聲，奇音響亮，與常鐘異。在鹽井多年，益加光膩，無毀蝕之勢，時有金色，精明異常。節度使僖公，留鎮府庫焉。

天臺山玉霄宮古鐘僧偷而卒驗

天臺山玉霄宮古鐘，高二尺，重百餘斤。制度渾厚，形如鐸，上有三十六乳，隱起之文，亦甚精妙，相傳云夏禹所鑄，或云是越王樂器。頃年於空中，夜夜飛鳴，人皆聞之。忽墮於禹廟內，藏之府庫，綿歷七八十年。累有名僧求請，欲彰其異，而皆嫌間不與。咸通中，左常侍李綰為浙東觀察使，請玉霄峰葉尊師，修齋受籙，於使宅立壇，出此鐘以擊之。既而水部員外柳韜白，上京得老君夾鍼像，高三四尺，聖相奇妙。乃重裝修，作盝頂寶帳，以白金、香鴨、香龜數事，送於玉霄，亦便留籙壇內。供養齋畢，李乃命賓為鐘銘，具以歲日，刻於鐘上，並老君像，皆送山中。所刻之處，燦然金色。禹跡寺僧頻求此鐘不得，既知鐫勒銘篆，已送天臺，計無所出，乃揚言曰：天臺所得古鐘，乃真金也。匠人所刻之末，是數兩金，況於鐘乎！又有香鴨、器皿，計其所直多矣。因有衲僧，與不道輩十餘人，夜入玉霄宮，伏於版閣之下，中夜逾欄幹而上，於道場中取香鴨、香龜金龍道具，實於囊中，縻鐘於背，出門群呼而去。尊師知之，不許徒弟追之。僧等約行三十餘里，憩一大樹下，良久天明，只在閣柱之側。眾小師往視之，背鐘者已殭死矣。其餘徒黨，癡懵凝然，不辨人物，鐘及金帛，一無所失。尊師咒水灑之，良久，僧

亦稍醒，群賊乃蘇。發願立誓，乞不聞於官，乃盡釋之，扶舁病僧而去，僧至山下乃卒。

開州龍興觀鐘雪冤驗〈（云安鐘附）〉

開州龍興觀鐘，七八千斤，未有鐘樓，懸於殿上而已。相傳云，州中有<襄支>放之徒、遺失之物、諍訟不決之事、沉滯抑屈之情，焚香扣鐘，立有明效。至有囚徒刑獄，推鞫不得其實者，即入款請擊鐘，便可分雪明白。餘頃駐泊觀中，忽見官吏押領囚徒，來於鐘前，焚香告誓，援槌將擊之際，有人抑止之，更令取款，如是數四，都不擊鐘，論訟已得其理矣。因問其故，云累有公案不決者，請擊此鐘，擊鐘之後，旬日之內，誣謁冤抑於人者，必暴病而死；情有相黨、事有連累者，一年之中，無子遺矣；有理被抑之人，宛然無苦。由是刑獄大小，無敢有欺，以鐘為準的也。雲安白鶴觀鐘，亦類於此，遠近傳焉。

施州清江郡開元觀鐘見夢驗

施州清江郡開元觀，有鐘焉。其形絕古，用麟為鼻，以系於虡，狀若懸匏。扣之，初則清音纖遠，俄而震然，響聞數里，然不知何代之器也。初有郡民，牧牛於郡南田間，忽聞有異聲自地中發，民與牧童數輩聞之，皆驚走闢易。其後，民熱病旬餘，夢一丈夫，衣青襦，告之曰：汝遷我於開元觀。民亦不悟其旨。又到田間，再聞其聲如前，而密志其地，即以事白於郡守。郡守封君怒曰：此民昏妄，輒以不急之事干我耶！叱去之。是夕，民又夢青襦者曰：吾委跡於地下有年矣，汝不速出者，必有大咎。民大懼，及曉，與其子皆往，鑿其地，深丈餘得此鐘，色青，如所夢丈夫色也。遂再白郡守，置於開元觀。是日辰時，不擊自鳴，震響極遠，郡人俱異而嘆之。郡守以其事上聞，明皇詔編於國史，復命宰臣李林甫寫其奏，以頒示天下矣。

洪州游帷觀鐘州官強取入寺驗

洪州游帷觀有二鐘，一是觀司特敕所鑄，一是許真君修行鐘，歷代傳之，在真君殿，稍小於觀鐘爾。節度使嚴踶，創置節制，威令風行。素重緇徒長老，增修其院，長老欲取許真君鐘，嚴令官吏取而授之，道士皆不敢論其曲直。取鐘之日，雷風震擊，是時大設齋筵，費用極廣，風雨暴至，曾不施張，頃刻水溢數尺。及扣其鐘，如擊土木，並無音響。長老謂嚴曰：此州道士，例多妖法，必是禁鐘，使無聲爾。嚴怒捕諸道士，所在禁系，責其邪幻，將加重法，官吏畏威，無敢諫者。嚴忽沉然思寐，夢見許真君與二從者，

來至其前，謂嚴曰：無知無道，強取我鐘，又加法於道士，若不送鐘還觀，禮謝大道，令侍者斷其頭來。即見授劍於侍者。嚴驚覺汗流，而侍者持劍，仿佛在其前。遽釋諸道士，送鐘還觀，自詣游帷，焚香致謝。回顧見持劍侍者，謂之曰：汝為不道，加害於人，上帝所責斷頭之事，恐將不免。言訖而去。不久，已開江事敗，斷鞅而死。

天師劍愈疾驗

天師劍，五所鑄。狀若生銅，五節連環之柄，上有隱起符文、星辰日月之象，重八十一兩。嘗用誅制鬼神，降剪兇醜。升天之日，留劍及都功印，傳於子孫。誓曰：我一世有子一人，傳於印劍及都功籙。唯此，非子孫不傳於世。頂上有硃發十數莖，以表奇相，於今二十一世矣。其劍時有異光，或聞吟吼，乍存乍亡，頗彰靈應。至十六世，天師好以慈惠及人，憂軫於物，以神劍靈效，每有疾苦者，多借令供養，即所疾旋祛。鄰家夜產，性命危切，亦以此劍借之。既至產家，有神光如燭，閃然照一室之中，墮地而折。

經數十年，十八世孫惠欽，性溫和，守謙退，與物無競，俗機世務，泛然不經其心。人有所言，雖譎詐者，亦皆信用，略無疑慮。一旦，有人挈布囊，入雲錦山仙居觀，周行廊廡之下，瞻禮功德，雲解磨鏡釘鉸。門人令其綴焊小銅鎖子，師見之，問曰：我有折劍，焊綴得乎？此人請劍看之，云可矣，請別掃一室，須炭數斤。反扃其門，以巨石為砧，熾炭錘擊，聲聞於外。門人皆股慄心戰，憂此劍碎於其手，師殊不為慮。頃之，錘鍛聲絕，工人執劍以呈，果完綴如舊，所焊之處，微有黑痕，如絲發爾。師以錢半千酬之，此人得錢愧謝，致於老君前，負囊而去。出門數步，尋失所有。識者疑是天師化現，降於人間，自續其劍。不然，何得重新若此，而錘擊不傷，完復如故。

張讓黃神印救疾驗

張讓家於桂州，客游湘鄂間。因得心疾，初則迷忘，在途忘行，在室忘坐，惑於昏曉，迷其東西。累月之後，復多狂怒，詬責鬼神，凌突於人，至於裸露馳騁，不知避忌。履水火，冒鋒刃，不為憂患，時亦燒灼害之，傷割及之。道士袁歸真，新刻黃神越章印，醮祭方畢，試為焚香，依法以印印之，印心及背。讓正狂走，執而印焉，昏然而睡，歸真知印之效也。復染丹灶香，再印其心，倏然疾愈。有物如鶻，從其口中，飛去數丈之外，墜於地上。眾往視之，乃大蝙蝠耳。背上印字宛然，讓乃平復如舊。歸真持此印，所在救疾，大獲靈驗。

范希越天蓬印祈雨驗

范希越，成都人也。事北帝修奉之術，雕天蓬印以行之，祭醮嚴潔，逾於常法。廣明庚子歲，三月不雨，五月愈望，人心燋然，穀稼將廢。願於萬歲池試行神印，為生靈祈雨，於是詣至真觀致齋。是日庚辰，以戌時投印池中，陰風遽起，雲物周布，亥時大雨達曉，及辰，大雷迅電，驚震數四，至巳少霽，乃得歸府。升遷橋水，漸及馬腹，羅城四江，平岸流溢，螟蝗之屬，淹漬皆死，自是有年矣。

駕駐成都，上知其道術，召對問以逆寇誅鋤、宮城克復之事，命持印於內殿，奏醮積雨之中，雲霽月朗。是夕，夢神人示以誅寇復城之兆。上大悅，授太常寺奉禮郎，累遷主客員外郎、衛尉少卿，錫以硃紱。黃巢捷至，果符聖夢之旨，特加寵異。自言初居煮膠巷，印篆初成，而蠻寇凌突，居人奔散，藏印於堂屋瓦中，蠻去之後，四鄰焚燼，其所居獨在，疑印之靈也。

越州上虞縣鐘時鳴地中驗

越州上虞縣郛郭間，有隙地數畝，時聞鐘鳴地中。咸通年，縣令夏侯頗傾心崇道，以縣邑無觀，買其地創造觀宇。掘地獲古鐘，百餘斤，上有文字，曰正觀。是冬賜額，以降誕節祝壽所奏，賜名延慶觀焉。

王謙據蜀隋文帝黃籙齋克平驗

隋文帝開皇之初，干戈不施，寰海克定。唯王謙後周舊臣，勛名素重，畏憚隋祖，恐禍及身，遂據三蜀以圖變。帝出師征之，頻戰不克，兵士多病，死者相枕。乃於內殿修黃籙道場，祈天請祐。三日，夜夢神人降曰：帝王上承天命，下順人心，天人合符，然後有國。今陛下革周立隋，天所命也，一方之力，何以敵於四海之力乎！帝曰：剋蜀弔民，蓋不獲已，但主帥疾疫，以此為憂爾。神人曰：疾疫者，北人不堪瘴毒，所以多病。壇中法水，可救億兆，況偏師乎！」即見神人取壇中禁水，向西南噀之，曰：雨至即愈，無煩聖慮也，子日進軍，必當剋蜀。旬日軍中奏，某夜雷雨灑營壘之上，三軍疾者皆蘇，無復疾疫矣。其後王謙傳首，三蜀底寧，果是子日也。

青城丈人授黃帝龍鞬並降雨驗

青城山，黃帝詣龍晙真人寧先生，受《龍晙經》，得御飛雲之道。乃封先生為五岳丈人，戴蓋天之冠，著硃光之袍，佩三庭之印，為五岳之上司，與潛山司命、廬山使者為三司之尊。敕五嶽神，一月再朝虛中，灑水以代晷漏。其後歷代帝王，雖置祠齋祭，未再加封號。僖宗皇帝中和元年辛丑七月十五日詔：內臣袁易簡、刺史王茲、縣令崔正規，與朕詣山修醮。封為五岳丈人、希夷真君。是時縣境亢旱，苗谷將焦燋。封醮之夜，龍吟於觀側，溪中風雨大至，枯苗再茂，縣境乃豐。以事上聞，編於國史矣。

天師葉法善設醮攝魅驗

天師葉法善，括州人也。三世為道士，皆有神術，攝養登真之事，法善符籙，尤能劾役鬼神。顯慶中，高宗征入內道場，恩禮優異。時駕幸東都，法善於陵空觀作大壇，設大醮，城中士女，咸往觀之。俄有數十人，奔投火中，眾皆大驚，救之而免，亦無傷損。法善曰：此人皆有魅病，為吾法所攝。及問之，果然。盡為劾之，其病皆愈。法善自高宗、中宗、則天、睿宗、明皇五朝，來往名山，累召入內。先天二年，拜鴻臚卿、越國公，贈其父歙州刺史焉。

范陽盧蔚醮本命驗

范陽盧蔚，弱冠舉進士。有日者言其年壽不永，常宜醮本命，以增年祿。蔚素崇香火，勤於修醮，未嘗輟焉。年二十五，寢疾於東都，逾月益困。忽夢為親友所招，出門乘馬，其行極速，疑為冥司所攝。有一人乘馬，奔來所在留滯，必為捴解遮救，言旨懇切。及到所司，此人又懇為請托，因得卻還。部署行里，有如親吏焉。所還道中，見兵士數千，初頗疑懼，此人曰：此皆他日郎君所主兵士也。將至所居，自後垣乘虛而入，徑及庭中，有門旗麾鏘武器之屬。此人曰：他日當用之。瘞於兩階之下，將別去，蔚曰：素未相識，何憂勤之甚也？答曰：某乃本命神爾，郎君為冥官所召，大限欲及，某已於天司奏陳，必及中壽，疾亦就痊，無以為憂也。蔚愧謝而去，疾亦尋愈。其後策名金紫，亦享中年。除宿州刺史、角橋都知兵馬指揮使，不到任死，以其瘞武器門旗故也。

崔圖修黃籙齋救母生天驗

崔圖者，坊州中都人，好游獵。馳馬於野中獵次，馬忽不行，鞭箠數下亦不進，圖怒，下馬欲射之。馬作人言曰：吾是汝之母也，不得相害。曾竊取汝三十千錢，私與小女為嫁資，不告於汝。吾死，冥司罰吾與汝為馬八年，今限已畢，吾將死矣。圖聞之，舉身

自撲，迷悶良久，悲告母曰：兒之不孝，致令我母見受如斯罪。馬亦流淚曰：吾為馬身，報汝未了，更罰與汝為瞽目之婢，仍復喑啞。圖聞之，號哭言曰：如何免得此罪業？母曰：吾聞罪障重者，須作黃籙道場懺悔，即得免苦。言訖而死，圖收葬其馬，焚射獵之具。請道流修黃籙道場，三日三夜。至第三夜，圖聞扣門之聲甚急，出看乃是其母，還現本形，立於門外。謂其夫婦曰：人生世間，願作善業，勿為惡事，冥司報應，一一分明。母用子錢，尚被責罰如此，況他人非己之物，豈可偷盜乎！吾受此罪，苦痛萬般，不可言說。賴汝夫婦，為吾修無上黃籙寶齋，功德一切，吾乘此功德，已得生天，故來相別。於是乘虛而去。圖自此知罪福必應，大道可依，夫婦詣王屋山，同志修道矣。

赫連寵修黃籙齋解父冤驗

赫連寵者，靈州定遠縣人也。父悰，領軍於邊上，殺降兵一千餘人。武德二年八月，死於邊上，冥司論對，受諸罪苦，寵總不知。寵為靈州押衙，貞觀八年，奉使入京，因與友人游終南山。行至炭谷口，有道士楊景通，結廬修行三百餘歲，寵醉歇廬前，謂景通曰：吾饑，有何所食？景通素不飲食，笑而不對。寵令左右取火，焚其廬室。景通曰：汝父屈殺生民，見受罪地府，不能修善救父，更害於吾。寵曰：何以知之？景通曰：汝坐於此，吾與汝喚，令汝見之。言訖書一符，擲於空中，逡巡有黑雲至於廬前，雲中有二十餘鬼，領一人枷杻鎖械，來景通前曰：汝子不孝，不能救汝。寵見之，果父悰也。悲泣謂父曰：何故受苦如斯？父曰：吾殺降兵，被他冤訟，於地獄下受諸罪苦，汝何故更毀真人，令吾轉轉罪重？寵乃匍匐悲泣，懺悔謝過，乞舍己身之罪，救亡父之魂。景通曰：汝要免父之罪，修黃籙道場，可以救拔，必得汝父生天，免此罪報。逡巡父被諸鬼領去，寵乃禮謝景通，入城於三洞觀，設黃籙道場，七日七夜。至第五日，見父乘雲氣而來，謂寵曰：吾奉天符，乘黃籙功德，已生天堂，凡是所殺冤魂，皆已托生人世。

唐獻修黃籙齋母得生天驗

唐獻者，蔡州平輿縣人也，年二十三。隋大業四年，授導江縣尉。寵狎侍婢春紅，不親官務，公事數闕，兼患風勞，久未痊瘥。母曰：我兒狂疏疾病，皆嬖婢所致也。母令貨此婢，婢告於獻，獻恨母擬貨其婢，與婢為計，遂鴆其母。母死月餘，獻亦暴死。三日心暖，家人不敢便葬，忽即起活，曰：我有大罪，毒母之過也，冥司令我生受罪報。自是每夜有二鬼使，領夜叉數人，舁大鑊於堂中，良久火起湯沸，夜叉叉獻於鑊湯之中，痛楚號叫，至五更方息。如此三年，萬般舍施功德，終不能免。忽有賣藥道士，獻問其方術，道士曰：眾生罪業重大，無過黃籙道場，祈告天地，三日三夜，燒香散花，懸諸

幡蓋，歌贊禮願，懺悔拔罪，救度亡魂，解除冤對，最為勝妙之法爾。獻遂請道士置黃籙道場，三日之後，鬼使夜叉不復更至，身心安愈，無復憂患。忽見黃衣使者一人曰：昨奉天符，以修齋之力，母生天堂，汝大逆之罪，亦已原赦，唯罪婢春紅，令瘡疥三年爾。自此春紅果患三年方愈。獻棄家，於晉州羊角山，請為道士，志修道矣。

李承嗣解妻兒冤修黃籙齋驗

李承嗣者，鄂州唐年人也。家富巨萬，而娶妻貌醜，有子年十歲，仍患腰腳，承嗣常惡之。乃娶小婦四人，終日伎樂。忽因酒醉，小婦佞言，與醜妻一百千錢，令其離異。妻欲詣官訟之，因此方免。承嗣遂與小妻為計，夜飲之次，以毒藥殺其醜妻及兒。葬後旬日以來，每至午時，即見二烏，來啄承嗣心，痛不可忍，驅之不去，迷悶於地，久而方定。如此一年，萬法不能救。青城道士羅公遠游淮泗間，承嗣請命至家，問禳救方術。公遠曰：冤魂所為，皆上告天帝，奉天符來報，人間方術不能免之，只有修黃籙道場，拜表奏天，可解斯罪爾。承嗣遂修黃籙道場，三日三夜。二日之後，烏鳥不復來，其妻與兒現於夢中曰：汝枉殺我母子二人，並命毒藥，我上訴於天帝，許報汝冤。今以黃籙善功，太上降敕，我已生天，受諸福報，與汝永解冤結。留一玉合子，可收之。覺後，於寢室中得玉合子一枚。承嗣舍於鄂州開元觀，大修道門功德，塑尊像，葺理觀宇，以報道恩矣。

吳韜修黃籙齋卻兵驗

吳韜者，汴州開封人也，家富。為魏大將軍，領兵三萬，水斥江入蜀。至戎州，值蜀將關羽，總師五萬拒之，與韜水陸大戰。韜素好道，常持《黃帝陰符經》。是日陣敗，告天曰：吾聞持《陰符》者，危急之日，有陰靈助之，喪敗如此，願賜救護。言訖，有二白衣謂韜曰：汝自入峽，縱意殺人，幽魂咨怨，致此亡敗。韜曰：危既如此，何以免之？二神人曰：汝速為冤魂告天發願，請修黃籙大齋，拔贖亡者，如此當免失利。韜如其言，即為發願。關羽亦已收軍，韜收合敗卒，直至夷陵屯集。乃修黃籙道場三日，前二神人復見，謂之曰：冤魂並已托生諸方，汝亦沾此餘福，神兵密衛，必得大勝，慎勿殺人。夫天地生萬物，一草一葉，尚欲其生長成遂，況人命至重，上應星辰，豈可非理致殺，恣汝胸襟也！古今名將，不及三世者，為其心計陰謀，殺人利己。雖立功為國，亦須道在其間，善分逆順，不枉物命，使功過顯明，即必征伐有功，神明祐助。今蜀不久坐見敗亡矣。旬月，關羽兵至，收夷陵。交兵之次，風雷震擊，大雨忽至，羽兵潰散，韜開門納降，得蜀兵三千，擒其裨將，關羽領兵卻回。自茲蜀亦削弱矣。

公孫璞修黃籙齋懺悔宿冤驗

公孫璞者，雍州高陵人也。武德二年，為華州司馬。年四十餘，沉湎酒肉，荒淫財色。常令家童漁釣弋獵，恣殺物命，甘其口腹。忽夢千餘人，持刀劍弓矢入其家，擒璞殺之。璞流汗驚懼，因成瘡疾，遍身有瘡，皆有口及舌，日夜楚痛，求死不得。璞表兄華陰令賈宣古，見其所疾，驚曰：未嘗見有此瘡，當是殺生太多，宿業所致然也。華山道士姚得一，多記神方，可使人一往求問也。璞依教，令其長子到華山，具述所疾，涕泣求救。得一曰：此疾是殺生害命，眾冤所為。可修黃籙大齋，懺悔宿冤，疾異可愈爾。

其子以此告璞，便於所居，修黃籙道場七日。至第五日，璞夢青童二人，引至一處，門闕宏麗，有如府署。良久，天上有黃光如日，直照地司，其門大開，即見魚鱉鳥獸、豬羊牛馬、奇形異狀者千百頭，從門中出，乘此黃光，旋化為人，飛空而去，逡巡化盡。青童曰：此是汝之所殺冤魂，今天符既下，乘功德力，托生為人，汝罪已除，瘡疾亦愈。旬日之間，璞乃平復。遂入華山，禮謝姚尊師。看覽雲泉，戀慕幽境，直至日晚。得一曰：山中無食可以延留長者，若住宿宵，必恐僕從饑餒，此有徑路，可以還家。取一卷仙經擲之，展於崖上，化為一橋，二青龍負之，放五色光，其明如晝。送璞與僕從此而去，須臾到家。明日差人入山致謝，已失得一所在。璞全家修道，居於華陽山焉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